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31117—2014

船用辅锅炉安全技术要求

Safety specification for marine auxiliary boiler

自 2017 年 3 月 23 日起,本标准转为推荐性
标准,编号改为 GB/T 31117—2014。

2014-09-03 发布

2015-07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的全部技术内容为强制性。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船舶工业集团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船用机械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37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青岛船用锅炉厂有限公司、中国船舶工业综合技术经济研究院、中国船级社青岛分社、江苏盐城市远洋水泵厂、青岛凯能锅炉设备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邱玉东、魏华兴、刘衍玲、管玉玲、车锐、单群、王波。

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公告(2017 年第 7 号)和强制性标准整合精简结论,本标准自 2017 年 3 月 23 日起,转为推荐性标准,不再强制执行。

船用辅锅炉安全技术要求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船用辅锅炉(以下简称“锅炉”)的安全技术状态要求、安全技术管理要求及安全检验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介质为水和饱和蒸汽的锅炉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- GB/T 11037 船用锅炉及压力容器强度和密性试验方法
- GB/T 11038 船用辅锅炉及压力容器受压元件焊接技术条件
- GB/T 14649 船用辅锅炉性能试验方法
- GB/T 14650 船用辅锅炉通用技术条件
- GB/T 24947 船用辅锅炉水质要求
- CB 3111 船用辅锅炉微启式安全阀
- CB/T 3161 船用辅锅炉控制箱技术条件
- CB/T 3347 船用辅锅炉油漆、绝热、包装技术条件
- CB/T 3348 船用锅壳式辅锅炉本体总装技术条件
- CB/T 3596 船用辅锅炉膜式水冷壁
- CB/T 3597 船用辅锅炉联箱
- CB/T 3752 船用机械压力式燃烧器
- CB/T 3920 船用辅锅炉螺纹管
- CB/T 3921 船用辅锅炉人孔装置
- CB/T 3922 船用辅锅炉主要受压元件制造技术条件
- CB/T 3923 船用辅锅炉手孔装置
- CB/T 3924 船用锅炉原材料入厂检验
- CB/T 3967 船用蒸汽雾化式燃烧器
- CB/T 4105 船用辅锅炉针形管
- CB/T 4222 船用转杯式燃烧器

3 安全技术状态要求

3.1 锅炉设计

3.1.1 锅炉的设计应符合船级社规范及 GB/T 14650 的要求。

3.1.2 锅炉的强度计算应按船级社规范的有关要求进行。

3.1.3 蒸汽锅炉最低水位一般应符合如下规定:

- a) 水管锅炉的最低水位高出最高受热面 100 mm,汽筒的下降管作为受热面;